

#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龙华管理局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履行辖区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重大权属争议调处、资产合理开发利用和市场监管等工作；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和价值评估管理工作；负责编制并监督实施辖区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负责拟订并实施辖区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承担辖区各类土地用途转用和土地供应报批工作；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负责辖区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辖区林业发展规划、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等，承担辖区林业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地名管理和历史风貌保护区、优秀历史建筑、历史文物古迹的规划管理工作；负责查处辖区测绘、地名等违法行为；负责辖区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办市局交办的其他工作，配合辖区政府开展相关工作。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1年，龙华管理局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

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省、市、区各项决策部署，抢抓“双区”叠加、“双区”驱动、“双改”示范等重大历史机遇，统筹疫情、规划引领、空间保障和民生服务等各项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数字龙华、都市核心”的发展战略，打造“一圈一区三廊”总体格局的决策部署，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2. 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

为全面履行我局职能，加强机构管理，高质量落实我局重点工作任务。2021年度我局重点工作：

一是做强“规划”引擎，统筹兼顾，城市发展定位换挡升级。积极推进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高水平完成深圳北站枢纽地区城市设计国际咨询整合深化成果并启动成果法定化转换；高质量推进规划实施，优化详细规划单元边界范围。

二是做好“品质”文章，深耕细作，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高效超额完成土地出让工作；全力推动梅林关片区等用地清理和整备工作；精心探索龙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机制与实施路径；强力推动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专项规划。

三是办好“民生”实事，以人为本，公共资源配置逐步优化。全力落实保障性住房供给工作；加强民生设施用地供应任务；推进多圈层”路网格局和综合增强区域交通衔接；全面夯实龙华区森林防火规划等安全管理。

四是激活“创新”动能，守正出新，改革发展活力竞相

迸发。保障重大产业发展，高效完成九龙山精密制造园用地用林审批，助推华为公司成功“落户”龙华；推动完善城市公共安全治理机制；高标准完成第二批约 92.48 平方公里地籍调查任务；积极刊发行业领域内问题和建议。

五是筑牢“党建”根基，知行合一，干事创业力量不断汇聚。严格贯彻落实学习强党性；严抓党风廉政建设；充分发扬党员干部先锋模范；大力加强队伍建设。

###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我局 2021 年工作重点及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1 年度预算编制以及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根据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要求，我局对各项支出进行测算，2021 年度，我局年初预算 7,43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472 万元（占比 33.27%）、公用支出 617（占比 8.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0 万元（占比 1.62%）、项目支出 4,221 万元（占比 56.81%）。

####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因履职需要，我局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8,580.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3,257.89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5,322.8 万元。预算项目主要调整的原因是：

- （1）年中追加我局增人增资等基本支出；
- （2）年中追加土地使用权出让印花税；
- （3）根据深财预〔2020〕392 号（上年结转指标），我

局地籍调查项目上年结转；

(4) 总工会统筹工会经费追减。

### 3.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1年，我局按照《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市本级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深财绩〔2021〕1号）的规定，在预算编制环节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所有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绩效目标均按照我局主要职能及2021年度工作计划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且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量化的特性，指标目标值基本符合实际情况。

#### (四) 2021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本部分主要包含我局2021年度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和制度管理等情况，具体如下：

##### 1. 资金管理情况

2021年度我局遵循部门内部管理制度开展工作任务，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落实单位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明确各层面财务管理参与者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分管责任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财务机构和承办机构的负责人和经办人员对财务管理工作负直接责任，会计人员具有核算和监督的责任。该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有效保障了我局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符合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覆盖我局各项收入和支出，确保决算真实准确、账表一致；杜绝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

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形。

二是严格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同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落实，不存在将采购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指定或变相指定货物品牌和供应商等现象。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2021年我局政府采购全年计划总金额 605.12 万元，总支付 605.1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政府采购执行率优。

## **2. 项目实施情况**

我局项目支出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属于我局行政事业发展的需要、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同时，项目严格按照我局制定的八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文件要求实施。需要进行招投标或其他采购的项目，我局按照相关规定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并在合同中明确项目实施相关的要求及考核标准。项目验收时，严格按照项目验收流程及合同规定验收内容进行验收。

## **3. 资产管理**

我局对公共财产物资实行“统一指导、部门管理、分工明确、责任到人”的管理责任制度，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登记制度。我局根据各部门的需求制订固定资产采购计划，并同时按政府采购程序

和有关规定执行采购手续。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保证资产的安全性，确保账实相符。2021年度，我局国有资产总额1,589.3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2,348.67万元，固定资产净值940.51万元，在用的固定资产是2,330.62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99.23%。

#### **4. 人员管理情况**

我局行政编制人数68人，实有在编人员67人，其中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老工勤2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较好。

#### **5. 部门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为不断提升内部控制执行力，有效控制主要风险，我局从强化资产管理与控制，规范项目采购流程、完善内部合同管理体系、加强审计和绩效工作管理等方面着手，制定了预算管理等多项内控管理制度，其中政府采购管理制度于2020年进行了修订工作，切实提高了我局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完整准确的反映了我局收支活动和强化预算单位支出责任，保障了我局各项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科学性。

##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

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 **（一）主要履职目标**

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省、市、区各项决策部署，抢抓“双区”叠加、“双区”驱动、“双改”示范等重大历史机遇，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筑牢“创新、全域、极限、精品、人本、底线”六种工作思维，全力深化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改革，推动城市发展能级提升，加快国土空间提质增效，助力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和生态空间格局，努力为建设“数字龙华、数字核心”提供更强有力的“规自力量”。

### **（二）主要履职情况**

#### **1. 做强“规划”引擎，统筹兼顾，城市发展定位换挡升级**

这一年，我们紧扣“一圈一区三廊”区域发展格局，以系统思维科学谋划辖区发展空间蓝图，探索从“点线面”三维度打造龙华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努力打通规划实施“最后一公里”。

一是高起点编制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完成龙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0-2035年）初步方案编制。组织召开龙华

北中心定位功能研讨会，推动以鹭湖中心城为核心的龙华北中心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提升为市级中心，逐步构建起“一轴、一圈、双城、双心”的国土空间开发总体格局。

二是高水平开展重点片区规划。完成深圳北站枢纽地区城市设计国际咨询整合深化成果并启动成果法定化转换。开展九龙山数字城重点片区规划研究，完成启动区部分用地规划编制。组织开展梅林关枢纽片区空间规划及交通系统综合研究，目前已形成阶段性成果。

三是高质量推进规划实施。优化详细规划单元边界范围，结合龙华区城镇开发边界范围、重点建设项目和未来发展区域等多方面因素，提出调整部分标准单元主导功能等意见，探索形成以详细规划单元为基础空间单元的规划实施传导体系。

## **2. 做好“品质”文章，深耕细作，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一年来，我们不断强化全要素、精细化管理思维，打好“做优增量、盘活存量、提高质量”组合拳，多措并举推动国土空间提质提效，以“绣花功夫”提升城市的品质。

一是精准保障用地用林。通篇谋划、精心布局，超额完成年度招拍挂出让土地任务，新供应用地 74.59 公顷，完成率 143.99%，较去年翻一番。有序承接市级林业审批事权，在全市率先制定审批流程，全年完成林地审核审批约 115 公顷。

二是全力挖掘存量空间。推动梅林关片区、观澜湖地块

等用地清理和整備工作取得新实效，牵头完成梅观创新产业走廊福城观澜片区产业地块土地整備利益统筹等项目共84.45公顷的土地权属验收，协助推进六大重点产业片区建设。开展产业用地提容，预计可增加14万平方米产业空间。

三是精心塑造片区风貌。延续龙华区总体城市设计分级管控思路，开展以街道为单位的城市设计导则试点研究，针对观湖街道城市风貌、建筑品质、文脉延续等三大问题深入研究，探索龙华区城市精细化管理实施机制与实施路径。

四是用心守护生态空间。在全市率先完成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专项规划，组织印发年度实施方案，逐步建立管理体系。推动辖区古树名木全部纳入全市“多规合一”信息监管平台和“林长制”体系，为古树名木建档挂牌、实施定点定责管理。统筹形成龙华区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方案，保护优质耕地资源。

### 3. 办好“民生”实事，以人为本，公共资源配置逐步优化

一年来，我们坚持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对标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用心用情打造更加精细、更具品质、更有温度、更为安全的民生环境。

一是全力落实住房保障。全年完成商品住房用地供应5宗6.56公顷、公共住房用地供应4宗10.7公顷，助力建设“宜居宜业”的数字新城。在全市率先探索市场化租赁住房试点工作，选取观湖街道A916-0572宗地作为全自持租赁住房出让，有序扩大租赁住房供给。

二是持续优化公共服务。圆满完成年度 45 公顷民生用地供应任务，完成培侨书院等 71 个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区中医院等 52 个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四馆”等 75 个公共项目工程规划许可核发，切实保障民生项目落地。编制面向 2035 年的市政系统综合详细规划，形成龙华区首部面向实施层面的市政综合性专项规划。

三是逐步织密交通网络。推进宝鹏通道工程（龙华段）等 3 条主干道的相关手续落实，推进外环快速等道路前期工作，打造“多圈层”路网格局。完成赣深高铁用地组卷报批初审，推动深汕高铁前期工作，实现深大城际增设民治北站，推动地铁 22 号线、27 号线增设站点连接福田、南山，综合增强区域交通衔接。

四是全面夯实安全管理。编制龙华区森林防火规划，获得全国林业优秀工程咨询成果二等奖。落实森林防火监督职责，开展 9 场森林防火宣传，普及覆盖 6000 人次。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巡查排查，核销地质灾害隐患点 10 处，实现全年“无险情”“零事故”。

#### **4. 激活“创新”动能，守正出新，改革发展活力竞相迸发**

一年来，我们牢牢把握综合试点改革新机遇，坚持以新方法解决新问题、以新思路谋求新发展，在产业保障、安全治理、数字化建设等方面探索实践、求是拓新。

一是保障重大产业发展。深化“多规合一”改革，创造性探索规划、用地、用林“多审合一”新路径，用时 5 个月

高效完成九龙山精密制造园项目 10 余项用地用林审批事项，助推华为公司成功“落户”龙华，获市、区两级领导高度肯定。精准支持龙华超级商业中心总部项目落地，创造性地采用公开挂牌（引进总部遴选项目）的方式整体出让，为全市土地混合利用综合改革贡献“新样本”。

二是推动完善城市公共安全治理机制。完成九龙山数字城天然气高压管道规划路由调整，顺利破解九龙山数字城开发建设与原规划管道路冲突难题。从“小切口”入手解决“大问题”，全盘梳理全市天然气高压管网管理机制及安全管控存在问题，被市委《信息快报》刊发并获得覃伟中市长批示，直接推动我市能源管理体制机制的优化完善。

三是加快夯实数字基底。探索建立征转地数据管理机制，率先在全市建立起征转地信息查询系统。圆满完成第二批约 92.48 平方公里地籍调查任务，建立健全地籍管理机制。积极协调北站数字孪生城市平台构建工作，推动实现数据互通互联、融合共享。落实政务服务“减时间，减环节，减跑动”，推动 11 项行政许可事项办理时限压缩 85%。

四是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提高“以文辅政”“以文鼎新”水平，勤思考、补不足，全年在市委《信息快报》和《龙华信息》刊发行业领域内问题建议类稿件 11 篇，获市区两级主要领导批示 4 次。

## 5. 筑牢“党建”根基，知行合一，干事创业力量不断汇聚

一年来，我们始终坚持以党建为统领促业务、带队伍、

强作风，努力在工作实践中练就担当的铁肩膀、磨砺成事的真本领，干部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持续增强。

一是抓学习强党性。贯彻落实“第一议题”“三会一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主题主线贯穿全年工作始终，推动局党委引领学、党支部主动学、关键少数带头学、干部队伍跟进学“四学并重”机制走深走实。邀请市委委员何新生同志开展“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宣讲活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31次，引导党员干部从中不断汲取建功立业的智慧和力量。

二是抓纪律提作风。严格落实党风廉政“一岗双责”，一以贯之正风肃纪反腐，扎实推进党风廉政教育，全年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大会2次，邀请区纪委监委付昊同志开展廉政主题党课活动，逐级签订党风廉政责任书16份，开展自查自纠、谈话谈心共144人次，全方位筑牢党员干部“防腐墙”。

三是勇担当争先锋。充分发扬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50余名党员干部主动下沉北站、龙平社区抗疫一线长期支援，协助居民群众做好疫情排查、核酸检测和接种疫苗等工作，20余名党员干部主动参加无偿献血、绿道和社区街道清扫等公益活动，身体力行践行党员干部的社会担当。

四是带队伍强能力。完成13名干部职级晋升和8名新公务员招录工作，充实干部职工队伍。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机关党委指导下组织开展“家书里的中国”红色书信朗读活动，参加龙华区“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合唱比赛并取

得银奖表彰，凝聚队伍干事创业精气神。利用“智慧讲坛”“骨干课堂”等平台开展专题系列活动 24 场，强化“知识复合型”人才队伍建设。

###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00 万元，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2.00 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 6.83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7.94%。

一是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1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当年度实际支出为 0 万元。

二是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数 2.0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金额相同。经费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当年度实际支出为 0.96 万元。

三是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 年预算数 16.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燃油、维修、保险、过桥过路等费用开支。当年度实际支出 5.87 万元，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36.69%。同时，当年度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564.85 万元，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节约 48.4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2.10%。

#### **2. 效率性**

### （1）预算执行情况

我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预算资金决算总额为 8,580.69 万元，实际支出决算数为 7,749.75 万元，执行率为 90.32%。单位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基本匹配，预算执行及时、均衡。一季度年度预算资金 2,145.17 万元，累计支出 2,188.32 万元，执行率 102.01%。二季度年度预算资金 4,290.35 万元，累计支出 3,841.64 万元，执行率 89.54%。三季度年度预算资金 6,435.52 万元，累计支出 5,358.83 万元，执行率 83.27%。四季度年度预算资金 8,580.69 万元，累计支出 7,749.75 万元，执行率 90.32%。

### （2）项目完成及时情况

2021 年，我局除了相关地籍的三个项目因土地权属情况复杂、地籍调查固有周期较长等客观原因，难以按照年初计划执行，其他预算安排的项目大部分能按照年初计划执行。综上，我局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 3. 效果性

2021 年，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单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聚焦“数字龙华、都市核心”发展战略，在规划引领、空间保障、品质提升、民生服务等方面凝心聚力、务实笃行，各项工作齐驱并进、取得实效，较好完成了各项任务目标。我局在各项重点工作上下功夫，各项工作取得成效如下：

一是加强对政府储备土地的管理。按要求对 LA-GL-057、LA-GL-265、LA-GL-323 共 3 块储备土地日常管理进行看护，及时发现并制止搭建违法建筑、非法侵占、非法种养及乱倒淤泥渣土、垃圾等行为，确保了受托管理期间不发生新的各类违法侵占现象，同时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二是对龙华区内薇甘菊消杀，有效保护森林资源。我局 100% 完成对辖区薇甘菊消杀工作，并在深圳市绿化委员会和深圳市林业局的生态文明考核中，我局超额完成任务且防治考核结果较好，有效遏制龙华区薇甘菊长势，有效保护辖区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

三是房产测绘工作的使用率较高。我局已完成龙华区 2020 年的房产测绘成果审核，确保房产测绘成果的准确性、有效性、严肃性；完成龙华区 2020 年的不动产权籍调查，为登记工作提供坚实的数据保障和技术支撑；另外正在开展龙华区 2021 年的房产测绘成果审核的前期工作；

四是档案管理工作较好。我局已完成档案管理工作，全面实现档案数字化，档案管理质量达标率达 100%，档案扫描率达 100%，档案丢失事故发生率 0%；

五是遵从国家政策规定，保障国家税收。我局 2021 年每月符合申报印花税条件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均在国家税务局规定的纳税时间内申报缴纳印花税，缴纳印花税的成本基本控制在预算内。

虽然我局取得不少成效，但是我们还有有待进步的空间：有关地籍调查工作进度缓慢，需要督促加大工作力度，

尽快完成此任务。

#### 4. 公平性

#####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1 年度，我局加强内部教育培训，教育引导工作人员正确认识自己身上的职责，增强了他们的政治观念和责任观念，使得全体工作人员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真心真意为职工群众办实事、办好事，急群众之所急，解群众之所难。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在矛盾没有激化前抓住问题不放，坚持早发现、早控制、早解决，真正做到“情况在一线掌握，工作在一线落实，问题在一线解决，矛盾在一线化解”，减少了群众上访事件的发生。同时，我局执行《深圳市规划和资源资源局龙华管理局信访维稳应急处置方案》，为辖区群众提供了热线、邮箱、网站留言等方式。当年度接访 181 批次 395 人次（个体访 177 批次 373 人次、群体访 4 批次 22 人次），办理回复率达 100%，及时回复 502 件信访件，其中电子信访 418 件，其他信访件 84 件，回复及时率达 100%。

#####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为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切实做到“了解民情、集中民智、维护民利、凝聚民心”，提升社会治理能力，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我局对今年以来群众信访事项办理情况进行电话回访，得到了广大受访人的支持和参与，虽然有部分地方有待改进，但从总体上看，群众对我局的工作情况较为满意。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 **1. 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我单位在制定预算编制方案时，着力突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多方面参考各项资料，包括2020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2021年工作思路等，能够科学合理安排项目预算资金规模。将项目绩效目标的编制作为重点，按时编制并报送绩效目标，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 **2.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局领导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根据市财政部门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部门预、决算编报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二是定期对年度财务收支、资产负债、资金使用及绩效进行分析，及时反映和掌握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情况；三是严格按照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制定工作方案，认真履职。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一是我局部门预算存在少部分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二是存在少部分项目编制绩效指标与实际不符的情况；出现部分绩效目标无法实现的情况；三是预算调整数超年初预算总规模10%。

**2. 改进措施：**一是科学依据设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对于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的项目预算申请需要严格审核，报批领导通过；二是加强项目经办人填报绩效指标体系的培训，优化预算绩效设置可量化可衡量的预算绩效指标；三是做到年初部门预算编制严谨，尽量避免出现本单位

部门预算总规模超过 10%。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推动我单位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

2.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优化资源配置为目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做到预算编制严谨、预算执行到位，进一步优化预算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可量化可衡量的预算绩效指标，促使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

3. 通过强化专业培训、学习考察、业务交流等措施，帮助和促进我局现有人员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实际工作能力。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龙华管理局		预算年度		2021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自然资源调查、不动产及测绘管理	1、龙华区本年度的土地利用变更调查、建（构）筑物更新调查，对外业调查成果进行检查并进行相应的数据处理，按照规范要求形成2021年度龙华区国土综合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库，保障年度国土变更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促进调查成果应用。2、开展龙华区2021年的房产测绘成果审核，确保房产测绘成果的准确性、有效性、严肃性；开展龙华区2021年的不动产籍调查，为登记工作提供坚实的数据保障和技术支撑。3、管理局各科室开展规划、用地等管理业务而进行的测绘	1.已完成调查图斑之记，依据相关测量技术规范要求完成外业调查报告、外业调查手簿、外业调查技术报告、外业调查自检报告等；2.已完成龙华区2021年的房产测绘成果审核，确保房产测绘成果的准确性、有效性、严肃性；完成龙华区2021年的不动产籍调查，为登记工作提供坚	1,927,600.00	1,927,600.00	1,639,743.17	1,639,743.17

		工作,主要是宗地图制作及其配套的地界放桩、用地调整时的地界测量,地界测放点、建筑物查丈、以及各部门临时急需的测绘工作等。	实的数据保障和技术支撑; 3.按照合同约定及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零星测量项目合格,依据相关测量技术规范要求质量指标达标,成本方面符合相关取费标准。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已完成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定额及对个人家庭补助等相关事项的工作。	32,578,926.43	32,578,926.43	31,014,451.63	31,014,451.63
	综合事务管理	为保障我局工作正常运行,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网络设施等;为日常工作沟通交流,提供必要的固定电话、文件印刷;为编外及劳务派遣人员的人事、劳资、社会保险、计生、基础培训等人事劳资管理工作,并提供为劳务派遣人员办理	已完成开展日常办公的邮电费、印刷费、劳务费以及档案管理等综合事务管理工作。	27,983,503.93	27,983,503.93	27,210,014.90	27,210,014.90

		劳动用工手续（签订劳动合同等）、结算发放工资、发放经济补偿金、缴纳社会保险、处理保险理赔、管理人事档案、提供员工培训等方面的管理服务；为开展干部专业能力、创新能力，提升强化综合素质竞争，提升党性修养，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队伍，增强我委各单位间业务交流；为开展龙华管理局领导干部专业能力、创新能力、综合能力提升培训、党性教育培训等提供交通费用保障；为保障我局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正常使用，开展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开展日常信息运维、档案整理扫描等工作。					
	储备土地日常管理	拟订《2019年深圳市储备土地自行管理合同》管理土地面积为881797.76平方米，地形地貌山林地，空地，社区公园，围网，指示牌设置等。	已完成地籍调查工程任务，并完成该任务的监理和验收，以及变更补缴土地价款收印花税	717,606.00	717,606.00	717,606.00	717,606.00

			等工作。				
土地出让 业务支出	1、依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2018年地籍调查和土地总登记3类细化项目经费的复函》（深财建函〔2019〕2752号），开展地籍调查工作。2、招拍挂出让，变更补缴土地价款征收印花税。	已完成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定额及对个人家庭补助等相关事项的工作。	12,601,059.99	12,601,059.99	8,583,436.40	8,583,436.40	
林业资源 管理	1、按照《广东省林业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分区域差异化补偿方案（2018-2020）》的通知》，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地方财政要按照不低于省政府既定的生态公益林平均补偿标准对辖区内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给予补偿。2、用于委托项目、人员劳务费支出、法律诉讼复议、差旅等日常林业管理相关费用及薇甘菊及有害生物消杀。3、龙华辖区内林地管理相关工作费用支出。	已有效完成对薇甘菊及有害生物进行防治以及日常林业管理等工	9,998,200.00	9,998,200.00	8,332,267.56	8,332,267.56	

	金额合计	85,806,896.35	85,806,896.35	77,497,519.66	77,497,519.66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通过完成各项综合能力培训、党性教育培训、档案管理和综合管理工作,保障我局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档案管理质量达标率达 100%,并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队伍。</p> <p>目标 2: 开展辖区水流、森林、山岭、荒地、滩涂及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所有权和所有自然生态空间统一确权登记,掌握自然资源基本情况;组织开展年度用地变更调查工作,全面、及时、准确掌握土地利用实际变化情况;完成管理局各科室开展规划、用地等管理业务而进行的测绘工作。 目标 3: 加强林地审批与规划、用地审批的系统性、联动性,切实提高行政效力;完成薇甘菊及有害生物防治与监测,强化生态修复;完成辖区内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给以补偿。 目标 4: 保障储备土地安全、不被违法侵占。</p> <p>目标 5: 招拍挂出让,变更补缴土地价款征收印花税。</p>	<p>目标 1: 已完成了各项培训、档案管理和综合管理工作,有效提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全面实现档案数字化,档案管理质量达标率达 100%。</p> <p>目标 2: 完成龙华区的房产测绘成果审核,确保房产测绘成果的准确性、有效性、严肃性;完成龙华区的不动产权籍调查,为登记工作提供坚实的数据保障和技术支撑;完成龙华区本年度的土地利用变更调查、建(构)筑物更新调查,对外业调查成果进行检查并进行相应的数据处理,按照规范要求形成龙华区国土综合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库,保障年度国土变更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促进调查成果应用;龙华管理局各科室开展测绘工作,主要包括宗地图制作及其配套的地界放桩、用地调整时的地界测量,地界测放点、建筑物查丈、以及各部门临时急需的测绘工作等。截止至年底,依据相关测量技术规范要求及时完成的零星测量项目共 31 个,所有项目均依据相关取费标准投入成本,保障各科室规划、用地等管理业务正常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目标 3: 我局 100%完成对辖区薇甘菊消杀工作,并在成生态文明考核中无扣分现象,遏制龙华区薇甘菊长势,有效保护辖区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我局的林业综合管理的预算资金已下达,有效保障林业日常管理工作人员配置和及时发放人员的劳务费。 目标 4: 按要求对 LA-GL-057、LA-GL-265、LA-GL-323 共 3 块储备土地日常管理进行看护,及时发现并制止搭建违法建筑、非法侵占、非法种养及乱倒淤泥渣土、垃圾等行为,确保了受托管理期间不发生新的各类违法侵占现象同时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目标 5: 我局 2021 年每月符合申报印花税条件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均在国家税务局规定的纳税时间内申报缴纳印花税,缴纳印花税的成本控制在预算内。</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	数量	派遣人员 劳务费保 障率	100%	100%
			外业调查 工作完成 率	≥90%	100%
			档案扫描 率	≥90%	100%
			编外正式 人员保障 人数	1 人	1 人
			完成的房 产竣工测 绘、实际 新出让 (包含城 市更新) 国有建设 用地及项 目建设量	100%	100%
			地籍调查 面积	约 51.61 平方公里	约 51.61 平方公里
			项目管理 范围	LA-GL-057、 LA-GL-265、 LA-GL-323 共 3 块储 备土地日常管理	3 块储备土地
			零星测量 项目	预计约 30 个	31 个
			土地出让 印花税纳 税完成率	100%	100%
			薇甘菊消 杀率	≥90%	100%
			质量	确保房产 测绘成果 规范、完 整、准确, 满足登记 要求	完成

		薇甘菊及有害生物消杀工作完成率	≥90%	100%
		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金项目数据统计完整性	100%	0%
		纳税税率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100%	100%
		依据相关测量技术规范要求	完成	100%
		保障储备土地安全、不被违法侵占。	100%	83.33%
		人员配置率	≥90%	90%
	时效	按零星测量业务办文要求进度	100%	100%
		根据国家和省统一部署，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100%	100%
		房产测绘按每项任务的规定时效有步骤开展工作	100%	100%
		按时申报缴纳印花税	100%	100%
		薇甘菊人员劳务费	≥98%	98%

			发放及时性				
			及时完成辖区内薇甘菊及有害生物消杀	100%	100%		
			储备土地日常管理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地籍调查按每项任务的规定时有步骤开展工作	100%	100%		
			劳务费支付及时性	≥95%	1		
			档案管理购买服务人员到岗及时率	100%	100%		
			成本	依据相关取费标准	符合	100%	
				支出进度达标率	≥90%	90.32%	
				预算执行率	≥90%	90.32%	
				预算资金下达率	100%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摸清土地资产家底，明晰土地权属关系，健全现代产权制度	约完成 100%	11.3%
					加强对政府储备土地的管理	100%	100%
					对辖区内	有效	100%

			薇甘菊消杀，有效保护森林资源		
			遵从国家政策规定，保障国家税收	100%	100%
			测绘工作的使用率	100%	100%
			档案丢失事故发生率	0%	0%
		生态效益			
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其他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90%	
	其他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目标设置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7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1分; 2. $90\%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得0.7分; 3. $75\%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 得1分; 2. 5%≤比率≤10%的, 得0.5分; 3. 比率>10%的, 得0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5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1 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1 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1 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p>	5.5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p> <p>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p>	5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3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4.85

综合评分	91.05
评分等级	优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